

2021 年度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报告

作为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委员,2021年度,我们根据上交所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审慎、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履行职责,现将2021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审计委员会由5名成员组成,分别是孙茂竹先生、翁菁雯女士、于顺廷先生、刘宁先生、康彩练先生,期间审计委员会委员变更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股东大会、董事会审批程序,于2021年7月12日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新一届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孙茂竹先生、翁菁雯女士、于顺廷先生、刘宁先生、康彩练先生组成;原审计委员会委员文光伟先生、刘俊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构成合理,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各委员具备履行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切实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

二、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除年审相关会议外,公司共召开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14项议案。各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以现场或通讯参会的方式亲自

或委托出席了会议，并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委托理财、内控评价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我们对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全面的监督与评估。我们认为，公司聘用的外部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在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期间，按照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严格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深入实地调查了解公司情况，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进行核查验证，审慎发表专业意见，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在帮助公司加强风险防范和提高管理水平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鉴于此，经审计委员会审议表决后，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下一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在年度审计工作中，我们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存在除年报内容外的其他应披露事项。

经审核，公司实际支付的年度审计机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与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及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

(二)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及评估。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相关报告，公司内部审计事项涉及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工程项目审计及投资后评价，通过揭示

管理问题、预警运营风险、压实审计整改，有效落实监督责任，提升公司经济效益；通过制度梳理、流程优化，加强内部审计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促进内部审计的有效性提升。同时，我们督促公司要根据年度审计计划，细化审计内容、分解审计方案，强化整改落实，持续提升内部审计成效。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我们切实履行了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阅工作，并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披露内容和程序合规合法。

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我们根据年报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年审工作时间的安排；审阅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收阅公司经营层关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报告；以书面函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审阅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财务报表及审计后的财务报告，并形成书面意见提请董事会审议；也对年审机构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和评价。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指导、监督和评价公司合规体系建设工作

我们认真审阅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在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体系和机制的基础上，公司推动建立以内控体系建设与监督制度为统领，各项具体操作规范为支撑的“1+N”内控制度体系，强化内控

执行规范性。我们还持续关注公司合规管理体系落地情况。公司搭建“21+6”合规管理领域框架，完善合规体系顶层设计，夯实合规管理基础；结合国家政策监管热点及执法新动向，聚焦反商业贿赂、反垄断专项工作，细化合规指引，开展专项排查，筑牢合规发展根基。

(五)指导、监督和评价公司风险管理工作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法律事务工作的相关报告，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已逐步完善。公司通过年度风险评估工作和产品质量风险专项工作，识别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进一步完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规范风险管理要求；根据内控系统监督评价三年工作规划，密切跟踪部分下属单位重大风险变化情况，及时发现、应对新增风险和风险事件，全面提升风险化解能力；将关键控制点、风险点纳入信息化平台监测，推进内控体系信息化管控，加大管控缺陷整改落实力度。同时，公司开展专项法律风险工作，梳理医药行业法律风险点，完善法律风险库，挖掘整合“四化五进”风险管理措施和落地成果，全面防范法律风险，助推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022年，我们将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依法依规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有力支持，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审计委员会委员：孙茂竹、翁菁雯、于顺廷、刘宁、康彩练

2022年3月23日